

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112學年度英語團體單字王比賽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10 月 25 日桃教中字第 11201025251 號函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一、培養學生學習英語的興趣，並提昇其英語程度。

二、激勵學生的合作學習與團體榮譽心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國中 7-9 年級學生，以班級為比賽單位。

肆、競賽時間：113 年 6 月 3 日（星期一）8：00～9：15。

伍、競賽地點：4 樓視聽中心。

陸、競賽辦法：

一、每組 2 至 3 人(異質分組，各組組員由英語任課教師調配)，每班可派出多組。

二、每組上台時，拿一小白板及白板筆，將出題教師所念單字，限時十秒內，用印刷體，拼寫在小白板上，字跡不得潦草或不易辨識。

三、由裁判教師審閱是否正確，確定該題是否得分後，再換下一組上台，以此類推，輪流上台至出題結束。

四、助理教師或助理同學，每題聽從裁判教師指示，在海報紙的班級處劃記正確題數。

五、以正確題數來決定該年級該班名次。

柒、學生獎勵：各年級以班為單位錄取前三名，班上有參加比賽的同學，核予以下獎勵。

名次	獎勵		
第一名	每班獎狀一紙	每人記嘉獎一次	每班禮券 600 元
第二名		每人記獎勵點數 40 點	每班禮券 400 元
第三名		每人記獎勵點數 20 點	每班禮券 300 元

捌、報名方式：

一、填寫報名表，如附件一。

二、報名時間由即日起至 5 月 17 日（星期五）中午 12：00 截止。

玖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英語團體單字王比賽報名表

班級：_____年_____班

組別	組員 1	組員 2	組員 3
第一組			
第二組			
第三組			
第四組			
第五組			
第六組			
第七組			
第八組			